

附件 2

按时签约及按时交地奖励标准

序号	区片范围	按时签约奖励标准 (万元/亩)	按时交地奖励标准 (万元/亩)	合计
1	三元里街道、景泰街道、云城街道、棠景街道、新市街道、同德街道、黄石街道、同和街道、京溪街道	2.2	2.0	4.2
2	石井街道、松洲街道、石门街道、鹤龙街道、金沙街道、白云湖街道、嘉禾街道、均禾街道、永平街道	2.0	1.9	3.9
3	人和镇、江高镇、原太和镇（已调整为太和镇、龙归街道和大源街道）、钟落潭镇	2.0	0.6	2.6

注：本附件 2 按时签约奖励与按时交地奖励合计金额按白云区征收农用地片区综合地价标准的 10% 计算，如本方案附件 1 载明的白云区征收农用地片区综合地价标准因注 4 的原因实时调整，则按时签约奖励与按时交地奖励合计金额相应地需按实时调整后的征收农用地片区综合地价计算（占比 10% 不变）。届时按时签约奖励、按时交地奖励计算标准也相应另行调整。